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交的有关资料，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拟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对《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公司《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对《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向公司管理层了解相关情况，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人民币，由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财务结构，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关联方郭忠诚先生对此次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是关联方对公司生产经营中流动资金需求提供的无偿支持活动，是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对《关于公司拟向昆明市五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拟向昆明市五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向公司管理层了解相关情况，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向昆明市五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人民币，由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忠诚作为共同还款人，是为了补充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财务结构，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关联方郭忠诚先生对此次向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是关联方对公司生产经营中流动资金需求提供的无偿支持活动，

是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目标。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拟向昆明市五华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孙加林、李红斌、杨向红

2023年5月25日